

梅州综合保税区 100MW/200MWh 独立储能项目接入系统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6 年 8 月 22 日，梅州市睿储新能源有限公司根据《梅州综合保税区 100MW/200MWh 独立储能项目接入系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组织召开了梅州综合保税区 100MW/200MWh 独立储能项目接入系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会，现场验收检查组成员由梅州市睿储新能源有限公司（建设单位）、梅州市智启工程技术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和专业技术专家组成。验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建设情况、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对验收报告的详细介绍，查阅了验收报告和相关资料，经认真研究讨论，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梅州综合保税区 100MW/200MWh 独立储能项目接入系统工程建设项目位于梅州市梅县区畚江镇综合保税区内。项目永久占地面积 2400 平方米，建设内容为新建 110kV 储能升压站至 220kV 畚江站单回 110kV 电缆线路，线路路径长约 1.14km；新建 2 根 48 芯 GYFTZY 管道光缆，路径长度约 2×1.14km，配套建设相应的光通信设备；畚江站扩建 1 个 110kV 出线间隔。项目实际投资金额 1239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金额 58 万元。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梅州市睿储新能源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委托广州光羽环保服务有限公司编制了《梅州综合保税区 100MW/200MWh 独立储能项目接入系统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取得了梅州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梅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梅州综合保税区 100MW/200MWh 独立储能项目接入系统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梅环梅县审〔2024〕15 号）。本项目于 2025 年 1 月开始建设，至 2026 年 6 月，梅州综合保税区 100MW/200MWh 独立储能项目接入系统工程主体工程及配套环保工程建设完成。经现场勘查及查阅资料，目前本项目主体工程运行稳定、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已具备验收条件，因此对本项目进行验收。

二、工程变更情况

项目实际建设工程规模按规划设计方案实施建设，与环评报告及批复文件要求相比，工程投资在建设中根据实际情况有所调整，但是以上变更内容不属于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验收调查期间，项目主体工程运行稳定，应运行的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本工程输电线路运行期不产生废污水。项目运行后没有工业废气产生，对周围大气环境不会产生影响。

1、生态环境

经现场调查可知，工程落实了工程防护措施和绿化措施，没有引发水土流失和生态破坏。本工程施工结束后及时落实了绿化恢复措施，绿化恢复效果良好。

2、电磁环境

加强运营期环境管理，同时大力加强与输变电工程相关科普知识的宣传工作。根据验收阶段现场监测结果，各监测点位的工频电场强度、工频磁感应强度均分别满足相应的 4000V/m、100 μ T 的评价标准限值要求。

3、声环境

扩建间隔选用了低噪声的设备；线路选择符合国家标准的较低噪声导线。

4、固体废物

严格落实固体废物分类处理处置要求。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旧电缆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四、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广东泰泽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验收调查监测报告显示：

1、电磁环境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可知，本次验收评价范围内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均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表 1 中频率为 50Hz 的工频电场强度限值 4kV/m，磁感应强度限值 100 μ T 的要求。工程采取的降低电磁场影响的措施起到了很好的效果，满足环评及环评批复要求。

2、声环境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可知，本次验收评价范围内的昼间噪声、夜间噪声，满足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的要求。总体上，工程采取的降噪措施起到了较好的效果，对周边环境的声环境质量影响较小，满足环评报告表相应要求。

3、固体废物环境影响

工程施工期间废建筑材料分类回收、集中堆放，统一清运至垃圾收集站，无乱堆乱放现象。施工结束后及时撤场，施工场地均已平整，工程线路运行期间若发生线路故障需进行设备维修和更换，会产生一定量的废旧电缆，集中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

五、验收结论和建议

1、验收结论

通过调查分析，本工程的建设在设计、施工和运营期采取了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和生态保护措施，工程各项环保设施运行良好，取得了较好的环境保护和生态恢复效果，工程建设和运行对环境的实际影响很小，满足环评及环评批复各项要求，建议本工程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2、专家建议和要求

①建议项目投入运营后，有群众投诉时，监测对侧变电站和线路周边的工频电磁场和噪声。

②建设单位应进一步完善环境管理制度，制定对环保设施的日常检查、维护的专项规章制度。

③建议应加强运营期的环境管理工作，密切关注对侧变电站、线路周围的环境变化。

六、其他

根据《建设项目管理条例》以及企业自行验收相关要求，将本项目验收组意见、验收调查表和验收检查组要求的补充说明等相关材料在公司公示栏和公众网站上进行公示；建设单位公开上述信息同时，向所在地县级以上生态环境部门报送相关信息，并接受监督检查。

梅州市睿储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6年8月22日

梅州综合保税区 100MW/200MWh 独立储能项目
接入系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签名
洪国峻	梅州市睿储新能源有限公司	经理	15627235867	洪国峻
房剑红	梅州市环境信息中心	高工	19128192695	房剑红
李跃林	梅州市梅江生态环境监测站	高工	13823865265	李跃林
温丙奎	嘉应学院	讲师	13421033730	温丙奎
曾志玲	梅州市智启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助理工程师	13631256382	曾志玲